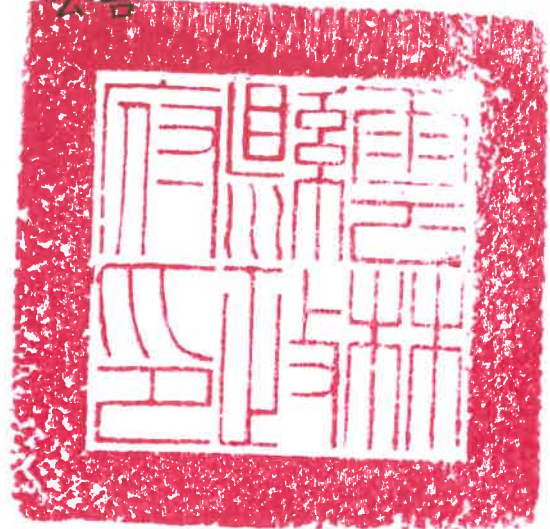


## 雲林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府工運一字第1113334200B號  
附件：



主旨：公告「虎尾鎮公安路立體停車場營運移轉案」招商案。

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

公告事項：

一、委託營運範圍：虎尾鎮公安路立體停車場，土地：雲林縣虎尾鎮公安段878地號，委託營運建物總樓板面積共計17,750平方公尺，委託營運土地面積計3,776.73平方公尺。

二、營運範圍：

(一)本案期初投資金額不得少於新臺幣3,000萬元整，其投資金額項目僅限於經執行機關同意本案之裝修工程與相關營運設備添置及其他經執行機關同意之項目。列為投資金額項目者，民間機構應於投資執行計畫書中明確列示。

(二)本計畫主體事業以停車場營運為主，設施規劃原則包括提供商場及餐廳等相關服務設施。

三、契約期間：本契約期間為自完成點交日起算7年或至契約終止日止。

四、營運期間：本營運期間自完成點交之日起算至契約屆滿日或契約終止日止，乙方應自完成點交之日6個月內開始營運，若乙方無法於規定期限內開始營運，應經甲方同意後，始得延後開始營運日，且營運期間不得延長。

五、廠商應負擔事項：每年度應繳交土地租金、權利金、房屋稅。

六、廠商應檢附資料：

- (一)申請文件檢核表。
- (二)申請書。
- (三)合作聯盟協議書。
- (四)合作聯盟授權書。
- (五)申請聲明書。
- (六)申請切結書。
- (七)代理人委託書。
- (八)申請人及負責人印章印模單。
- (九)權利金支付計畫表。
- (十)基本資格證明文件。
- (十一)財務資格證明文件。
- (十二)協力廠商承諾書。
- (十三)申請保證金繳交證明文件。
- (十四)金融機構融資意願書。
- (十五)債信能力聲明書。
- (十六)投資計畫書。

七、綜合評審甄審項目配分：

- (一)民間機構籌組計畫及組織架構(10%)。
- (二)裝修計畫(20%)。



- (三)營運計畫(25%)。
- (四)財務計畫(15%)。
- (五)權利金支付計畫(5%)。
- (六)創新及公益事項(15%)。
- (七)簡報及答詢(10%)。

八、本計畫評定方式採用「序位法」。

九、本案利用財政部推動促參司民間與公共建設資及雲林縣政府網站辦理招商公告，投標文件請逕自財政部推動促參司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資訊網站首頁-投資資訊-促參公告案件下載領取 ([https://ppp.mof.gov.tw/WWW/inv\\_ann.aspx](https://ppp.mof.gov.tw/WWW/inv_ann.aspx)) 或本府全球資訊網-焦點新聞-一般公告及工務處網站首頁-公佈欄下載領取。

十、投標截止日期：111年11月14日下午5時止。投標文件須於截標期限前，以郵遞或專人送達至「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雲林縣政府(工務處)」，逾期恕不受理。

十一、資格審查時間：111年11月15日上午10時，於本府工務處運輸管理科會議室辦理開標，評審時間本府另行通知。



縣長張麗善